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國立臺灣大學博士生獲國科會補助赴國外研究簽約驗印、出國請領補助費申請書							
姓名				系所別			學號
						行動電話	
獲核定研究	補助年度		核定編號				
	研究期限	(需逾七個月)	前往國家		研修機構		研究名稱
出國研究期間	自 年 月 日起，至 年 月 日止						
批示	右 陳 系主任（所長）（需核章）						
備註	一、申請人填妥本表並經系所主任同意核章後，備同下列表件送研教組。 1．合約書正本五份。 （請務必詳閱合約內容及簽名並蓋章，並附保證人【2人】或保證商號【1家】資格證明文件一份） 2．國科會公文及核定名冊。 3．赴美國研究者需附DS-2019影本；赴其他國家需附國外研究機構提供之辦理入境簽證同意函影本。 二、申請人若具役男身分者，請至校安中心辦理出國相關手續。 三、請至相關單位辦理出國簽證手續。 （請詳見國科會網站上所公告之「學員及申請機構應注意事項」；簽證事宜請洽各國駐臺辦事處）						